2026年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林业和园林绿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本区林业和园林绿化发展中长期规划、专业规划、年度计划。组织制定行业管理标准和规范，并统筹实施。承担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工作。

（二）负责监督管理林业和园林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园林绿化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核本单位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承担林业和园林绿化建设资金筹措、计划分配，依法监管林业和园林绿化建设资金及其他有关资金，参与编制政策性森林保险、森林专项贷款计划。指导和监督本系统的财务、统计、审计等工作。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

（三）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负责区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四）指导、监督城乡绿化美化工作。统筹和组织实施园林绿化工程。组织、协调重大活动的绿化美化及环境布置工作。统

筹、指导花城建设行动有关工作。统筹全区绿道建设。

（五）负责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本行政区域内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负责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负责园林绿化和森林资源的调查评估、动态监测和统计分析。负责林业和园林有害生物的监测、检疫和防治工作。

（六）负责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协调、指导、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和开发利用。指导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猎捕、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组织、指导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指导、落实湿地保护标准，规范湿地管理。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湿地。指导、落实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指导建设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八）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道路绿化带、绿化节点的建设工作。组织全区公共绿地、绿道的养护和管理，统筹绿化应急抢险工作。指导、监督公园和自然保护地的行业管理。组织落实公园分级管理标准和规范。监督、指导公园、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公园、自然保护地资源调查和评估工作。

（九）负责林业和园林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组织实施。维护林农合法权益工作，

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指导林场、苗圃场的建设和管理。

（十）组织协调和指导林业、园林花卉产业发展，拟订林业、园林花卉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林业、园林花卉基地的建设和综合开发，发展林业和园林生态旅游，推进花卉产业发展。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企业的资质管理，规范林业和园林绿化市场的管理，培育和扶持林业、园林绿化龙头企业发展。负责森林资源利用、木本花卉、林木种苗等行业管理。

（十一）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负责林木种苗、草种管理。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调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及其生产经营行为。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十二）组织、指导、监督林业和园林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各项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核、审批和后续监管工作。指导本区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组织林业违法案件的查处，依法行使相关行政执行监督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十三）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组织指导相关重大科技项目的研究、开发和推广利用。指导全区林业

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协调林业碳汇工作。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和园林行业安全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区林业和园林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自然保护地、绿地、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特色自然保护地体系。按照生态文明发展的新要求，在园林景观品质、绿化维护管理、公园服务水平上提质增效，建设美丽宜居增城。

二、部门机构设置

区林业和园林局设5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审批管理科、园林绿化管理科、营造林管理科、资源保护管理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0,908.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8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190.83
		十二、农林水支出	2,072.4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1.1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八、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908.22	本年支出合计	10,908.2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908.22	支出总计	10,908.22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908.22	2,727.39	8,180.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10,908.22	2,727.39	8,180.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908.22	2,322.65	8,585.5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81	451.8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1.81	451.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47	106.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93	77.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27	178.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13	89.1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190.83	0.00	8,190.83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157.90	0.00	8,157.9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7,887.90	0.00	7,887.9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0	0.00	27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93	0.00	22.93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2.93	0.00	22.9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72.48	1,677.74	394.75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72.48	1,677.74	394.75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201	行政运行	1,951.30	1,677.74	273.56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3.18	0.00	33.18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38.00	0.00	38.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11	191.1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11	191.1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11	191.11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2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8,180.83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8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190.83
		十二、农林水支出	2,072.4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1.1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908.22	本年支出合计	10,908.22
		二十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908.22	支出总计	10,908.2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27.39	2,322.65	404.7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81	451.81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1.81	451.81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47	106.47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77.93	77.9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27	178.2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13	89.13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99	1.99	0.00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1.99	1.99	0.00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99	1.99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10.00	0.00	10.00
[2120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	0.00	10.00
[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	0.00	10.00
[213]农林水支出	2,072.48	1,677.74	394.75
[21302]林业和草原	2,072.48	1,677.74	394.75
[2130201]行政运行	1,951.30	1,677.74	273.56
[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	33.18	0.00	33.18
[2130207]森林资源管理	10.00	0.00	10.00
[2130237]行业业务管理	38.00	0.00	38.00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0.00	0.00	4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91.11	191.1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91.11	191.1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91.11	191.11	0.00

注：无。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322.65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66.67
[30101]基本工资	369.24
[30102]津贴补贴	607.00
[30103]奖金	312.40
[30107]绩效工资	194.0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8.2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9.1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70
[30113]住房公积金	191.1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93
[30201]办公费	16.26
[30202]印刷费	3.00
[30204]手续费	0.10
[30205]水费	1.44
[30206]电费	15.00
[30207]邮电费	6.20
[30209]物业管理费	30.00
[30211]差旅费	3.00
[30213]维修（护）费	3.50
[30217]公务接待费	2.20
[30227]委托业务费	1.67
[30228]工会经费	15.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84
[30302]退休费	177.95
[30309]奖励金	1.98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1
[310]资本性支出	13.2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3.20

注：无。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04.75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3.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3.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58
[30201]办公费	6.00
[30206]电费	4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87.58
[310]资本性支出	38.16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38.16

注：无。

表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13.80	173.80	40.00	0.00
“三公”经费	23.20	23.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1.00	21.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21.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20	2.20	0.00	0.00

注：无。

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180.83	0.00	8,180.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180.83	0.00	8,180.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157.90	0.00	8,157.9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7,887.90	0.00	7,887.9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0	0.00	27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93	0.00	22.93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2.93	0.00	22.93

注：无。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322.65	2,322.65	2,322.65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2,322.65	2,322.65	2,322.65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966.67	1,966.67	1,966.6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93	161.93	161.9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84	180.84	180.84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13.20	13.20	13.2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585.58	8,585.58	404.75	8,180.83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8,585.58	8,585.58	404.75	8,180.83	0.00	0.00	0.00	
城区绿化管护（含公园、广场、公共绿地等）电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公园广场电费（增城广场、荔枝文化公园、增城儿童公园、凤凰山公园、东湖公园、蕉石岭森林公园、荔湖周边）,确保市民游客在公园广场正常休闲活动。
政策性森林保险费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政策性森林保险项目对全区生态公益林和商品林按不同的投保金额进行参保，保护我区的森林资源，减少林农的经济损失。
蕉石岭森林公园山租及地租	2.37	2.37	0.00	2.37	0.00	0.00	0.00	为建设蕉石岭森林公园，需租用村民山地，通过租用林地建设蕉石岭森林公园，给群众提供一个舒适休闲健身活动场所，保障村民的经济收入，促进社会稳定，为提升公园日常管理提供有力保障。
荔枝文化公园租地款	37.63	37.63	0.00	37.63	0.00	0.00	0.00	为建设荔枝文化公园，需租用村民山地，通过租用林地建设荔枝文化森林公园，给群众提供一个舒适休闲健身活动场所，保障村民的经济收入，促进社会稳定，为提升公园日常管理提供有力保障。
增城区城区绿化和公园广场管护项目	195.00	195.00	0.00	195.00	0.00	0.00	0.00	根据《城市绿地养护质量标准》有关规定，做好城区绿化和公园广场日常管护管理，确保城区道路、公园广场绿化环境，进一步提升城市生态环境，为市民提供一个优美、舒适的生活环境，以增强市民的幸福感、满足感。
仙村镇荔枝小镇荔枝老树种植工程	32.37	32.37	32.37	0.00	0.00	0.00	0.00	保护性移植157株荔枝老树，聘请专家进行技术指导，提高荔枝老树移植成活率，保护增城荔枝老树资源，形成系统的老树保护移植实用技术成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增城区荔城街金竹新城和荔湖安置新区绿化管护项目	35.00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对荔城街金竹新城和荔湖安置新区绿地养护452.4656万平方米、单独乔木3805棵、设施设备维护0.3322万平方米日常管护管理质量考核，提高综合管理水平，创造优美环境，进一步提升城市绿化水平，为市民提供一个优美、舒适的生活环境，增强市民的幸福感、满足感。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133.00	133.00	133.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保障19个政府聘员工资福利待遇，及时足额发放政府聘员工资福利。
2023年增城区检疫、测报工作补助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购买产地检疫、调运检疫现场调查检测技术服务，购买检疫监管、检疫复检和检疫执法调查检测技术服务，做好引种植物的检疫监管，对调入我区的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进行复检抽查，开展林业植物检疫执法，依法查处和打击违法违规收购、加工、使用疫木行为，严防疫情传入传出。
2024年增城区检疫、测报工作补助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购买产地检疫、调运检疫现场调查检测技术服务，购买检疫监管、检疫复检和检疫执法调查检测技术服务，做好引种植物的检疫监管，对调入我区的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进行复检抽查，开展林业植物检疫执法，依法查处和打击违法违规收购、加工、使用疫木行为，严防疫情传入传出。
增城中心城区景观布置工程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1、在城区主要道路、公园、广场，挂设灯笼、中国结、炮仗等；2、通过挂灯笼、中国结等，进一步增加节日气氛，营造良好的节庆氛围。
荔韵公园山上部分绿化管护费用	22.93	22.93	0.00	22.93	0.00	0.00	0.00	根据《城市绿地养护质量标准》有关规定，做好荔韵公园山上部分的日常管护管理，创造优美环境，打造林长绿美示范园，为市民提供一个优美、舒适的生活环境，增强市民的幸福感、满足感。
野生动物救护项目	17.22	17.22	17.22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野生动植物救护工作，进一步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力度，及时解决扰民事件，保障人民和野生动植物生命安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增城区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综合监测（普查）项目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外业调查工作，完成调查约0.5万个（以实际产生数为准），开展地类对接工作，完成地类对接图斑约1万个（以实际产生数为准），内业预判地类和图斑处理，指导地方开展地类对接不一致图斑地类确认，开展图斑内业区划，区划面积约15万亩（以实际数为准），完善图斑属性，内业完善图斑属性面积约15万亩（完善新进林地属性，以实际数为准，并对其余林地图斑属性进行模型更新）。2026年在工作底图上，综合考虑管理现状、经营现状和资源现状，核实和完善约0.2万个图斑属性因子；外业调查工作，完成调查约0.1万个；完成与融合2025年国土三调成果数据，完成新增不同地类的对接图斑约1万个。（以实际产生数为准）
穗财环[2025〕108号，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偿及管护费补贴（增城区）	7,195.08	7,195.08	0.00	7,195.08	0.00	0.00	0.00	通过对生态公益林的所有者、承包者或者经营者给予经济补偿及安排管护经费 ，达到保护生态公益林，保障林农合法权益，实现服务“三农”的效果。
穗财环[2025〕108号，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偿及管护费补贴（管理经费）	142.92	142.92	0.00	142.92	0.00	0.00	0.00	对全区生态公益林进行效益补偿，提高生态公益林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促进生态公益林的建设和保护工作，提高林业抵御风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我区森林生态建设提供保障和基础。
穗财环[2025〕108号，2025年增城区松材线虫病、薇甘菊防治	195.14	195.14	0.00	195.14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防治，对枯死松树进行清除、消毒和薇甘菊防治等处理，控制松材线虫病和薇甘菊扩散态势，逐年减轻其发生危害，最大限度减少生态和经济损失，保护森林景观与生态环境安全。
穗财环[2025〕108号，2026年增城区松材线虫病、薇甘菊防治	124.80	124.80	0.00	124.8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防治，加强监测调查，对枯死松树进行清除、除害等处理，对薇甘菊人工清除和化学防治，控制松材线虫病、薇甘菊等快速扩散态势，减轻其发生危害，最大限度减少生态和经济损 失，保障林业和苗木、花卉等产业健康持续发展，保护农林业生产和森林景观与生态环境安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穗财环[2025〕108号，市政策性森林保险保费（增城区）	84.96	84.96	0.00	84.96	0.00	0.00	0.00	通过按规定由市林业园林局统一投保各涉林区政策性森林保险，提高林业抵御风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增城区林业生态安全体系建设。
穗财环[2025〕108号，华南国家植物园城园融合体系迁地保护示范区、专类植物展示园、生态科普宣教点建设专项补助资金（增城区）	45.00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考核通过专类植物展示园1个，通过考核第一批科普点1个：通过送址申报第二批科普点5个和第三批科普点4个，完成前期工作，进入建设阶段。初步构建城园融合体系。
增城区林长制和绿美增城生态建设工作经费	85.39	85.39	85.39	0.00	0.00	0.00	0.00	用于保障林长制工作专项经费、全区森林防火专项经费、野生动物救护、森林图斑监测，林业执法培训工作经费、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经费支出,创建和谐林区文明村、法律顾问费、林业园林资金专项审计和内部清查及资产评估工作经费、林业园林行政执法工作经费、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工作经费、园林绿化品质提升和“十五五”规划编制等费用。
法律顾问服务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和提高林业和园林系统的行政执法水平，更好开展政务服务和优化营商环境。
区林业园林局保密室升级改造项目	4.98	4.98	4.98	0.00	0.00	0.00	0.00	对区林业和园林局机关大楼保密室整体装修及安装工程改造，提升保密室的安全性、管理绩效和合规性。
区林业园林局文书、业务档案整理服务经费	12.98	12.98	12.98	0.00	0.00	0.00	0.00	1、对区林业和园林局2010-2014年进档案馆文件进行质检；2、对2023-2024文书档案、业务档案，2017-2019文书档案进行整理入库；3、对2025年文书档案、业务档案及2023年前文书档案、业务档案、实物档案及声像档案进行整理入库。
区林业园林局纸质档案数字化服务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对2018-2019以及2024年文书永久、30年档案进行扫描、图像处理、挂接档案系统。
义务植树建设	0.82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完成绿化面约6000平方米、种植乔灌木、草皮等。通过义务植树建设工程，改善我区人居环境。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908.22万元，比上年减少100.81万元，下降0.9%，主要原因是区级财政预算收紧；支出预算10,908.22万元，比上年减少100.81万元，下降0.9%，主要原因是区级财政预算收紧。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3.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13.8万元，比上年减少76.91万元，下降26.5%，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控行政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04.6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8.1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86.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9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265.4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031.53平方米，车辆1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3.2万元，主要是复印机、电脑、碎纸机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89.25万元，比上年增加19.9万元，增长11.8%，主要原因是增城区林长制和绿美增城生态建设工作经费增加。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穗财环[2025〕108号，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偿及管护费补贴（增城区）	7195.08	通过对生态公益林的所有者 、承包者或者经营者给予经济补偿及安排管护经费 ，达到保护生态公益林，保障林农合法权益，实现服务“三农”的效果。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